

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12月10日（星期五）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2月8日通过专人及电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毛海波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的议案》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指导意见》等关于建立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激发企业活力的决策部署相关文件精神，加快构建具有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的新型经营责任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管理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拟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并授权代表与公司总经理、总经理与其他经理层签订岗位聘任协议和年度、任期经营业绩目标责任书，合理分解落实经营业绩各项目标。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十四五”发展战略与规划纲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十四五”发展战略与规划纲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对经理层授权事宜的议案》

为贯彻国资国企改革要求及公司“科改示范行动”具体需要，为了明确职责

范围，健全内部控制，完善治理结构，提高决策效率，促进公司规范、高效运营，增强企业改革发展活力，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拟定授权清单，对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有关事项授权经理层办理。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进一步落实董事会职权事项实施方案的议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和党的建设的重要论述精神，全面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的有关部署，加快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有效落实企业董事会各项职权，按照《公司法》及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央企业落实子企业董事会职权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制定《进一步落实董事会职权事项实施方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一日